

39万元投入通山水改项目,229人加入中华骨髓库,25人申请遗体捐献——

咸宁红会:爱心从这里起航

记者 王莉

咸宁红十字会成立于1986年11月。5月8日,是世界红十字日,记者走进了市红十字会,撷取一个个精彩。

一种对公益的信念与奉献

“那个捐款箱,你再点点……”推开门,志愿者们正在清点募捐箱里的钱数。经过清点,约1.6万元的善款被盘点出来。

这是红十字会“三救(救灾、救护、救助)、三献(无偿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身体器官)”工作的一个缩影。

据该组织秘书长柯剑介绍,这些钱是市民为4月20日雅安地震受灾群众所捐的爱心款,很快便要汇总给省红十字会,寄向灾区。“红会(红十字会简称)接收的捐款不多,救济主要以物资为主,对受灾地区,尽咸宁人一份力。”柯剑说。

在市红十字会,一摞摞档案记载着红十字会工作实绩。

每年在元旦春节之际,市红会就会启动“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将包裹、衣服等爱心物资送到百余户贫困百姓手中,让这些困难群体过上温暖幸福的春节。此活动已经坚持了15个年头;

帮助2岁到14岁的白血病患儿童家庭,向中国红十字总会基金会“天使基金”申请救治款。目前,已经有约30例患者通过市

红十字会的审核,等待上级专家组的审批。而通过审核的家庭,每个人将得到三万元的救助;

在2010年底,我市多地发生水灾,损失巨大,香港红十字会援助通山县大路乡山口村、洪港镇江源村两个受灾民房重建项目、备灾能力建设项目。因为市红会工作完成出色,中国红十字总会在全国挑选8个试点县作为组织建设项目的试点,通山县成为中部地区唯一入选试点县,总会拨出39万元作为通山水改试点项目专项资金……

一种对无偿献血的热情与恪守

周末,或是节假日,街头总活跃着这样一群人,他们身着红十字标识服装,宣传着义务献血的知识。

说到这群人,柯剑感动地说:“为了宣传推动《红十字会法》,以及配合血站等部门的工作,我市红十字会有一支由四十多人组成的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队。每到这种集中活动时,他们最积极,在街头宣传献血知识。”

仅去年3月5日,市红十字会与市中心血站在温泉中辉国际广场举办了“学习雷锋好榜样,无偿献血我最棒”志愿献血活动。红十字志愿者服务队为市民提供免费测量血压、免费检测血型的服务,并对义务献血、捐献造血干细胞的知识进行了宣传,

用他们的真情和爱心感染他人。当天共有76名热心人士参与了无偿献血,献血量共计24800毫升。

6.14世界献血者纪念日,市红十字会联合市卫生局、市中心血站通过举办中心血站开放日、血站信息平台、献血者联谊会等一系列活动,向所有支持无偿献血的人们及广大的无偿献血者致以问候和敬意。

除此之外,针对白血病人所需要的造血干细胞,市红十字会也是积极展开宣传。“去年有229人加入中华骨髓库,捐献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比前年增加95人。”柯剑介绍。

前年造血干细胞捐献,成功配对了一例,去年年初成功五例,目前还在做最终的细配工作。“不要小看这个,每成功配对一例,就意味着一名白血病患者获救了。”柯剑说道。

一种对生命的感动与尊重

“比起献血和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遗体和器官的数量并没有那么突出。但是,去年我市完成了遗体捐献零的突破,施锦美、孟瑾2名志愿者已经为医学事业捐献了遗体。”柯剑感动地说道。

据了解,自2007年,市红十字会开始开展遗体捐献登记工作以来,已收录了25例申请书,其中3例已成功捐献,5例为眼角膜捐献申请,14例为遗体和眼角膜捐献申请,

1例遗体捐献申请。他们有的是下岗工人,有的是在职公务员,有的是退休干部,有的正值壮年,有的则背井离乡在外打工,有的是夫妻一起申请的,有的则是孤老遗愿,年龄在28岁到78岁之间。

医学专家介绍,志愿者捐献眼角膜,必须在志愿者脑死亡6小时内进行移植手术,而遗体捐赠,必须在脑死亡24小时内完成。目前,湖北科技学院作为遗体捐献单位,可以接受捐献遗体;但我市并没有技术开展器官移植手术,所以,器官移植必须到省里去完成。“因为技术原因,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志愿者的数量。”相关人士介绍。

那些捐献遗体和器官的志愿者,是一群让人肃然起敬的人。每每回想起那一份份捐献申请登记表,总让人感动。

“我不要葬礼,遗体告别仪式也不要,把我所有能用的器官都捐给那些需要的人,剩下的遗体就捐给医疗机构,做医学研究之用,人生足矣。”这是一名志愿者在申请书上的遗愿。

对这样一群可敬的人,市红十字会已经向市委、市政府提交申请,希望能建立专门的捐献者纪念碑,以此作为纪念,也为今后的爱国主义、人文关怀辟一处新的教育基地。“他们用善良和勇敢给了别人重获新生的机会,也为医学作出了贡献,让我们向他们致敬。”柯剑说道。



他们是一对六旬夫妻,几十年如一日,相亲相爱。命运多舛,病魔相继光顾了他们,却没能摧毁他们相依相守相爱的心——

贫苦夫妻

40年前,21岁的张素娟和比他大一岁的王冕锋结婚了。当时的王冕锋家庭贫困,房子就是不到6平米用土坯垒的小屋,而张素娟的家境较好,他们二人的婚姻在当时并不被人看好。

“我们结婚时,顶着非常大的家庭和社会压力,但由于我们彼此相爱,婚后相扶相持,就这样风风雨雨地走过了40年。”张素娟说,她敬重丈夫王冕锋,因为他不仅性格耿直,而且对工作、家庭甚至亲友都非常有责任心。而说起妻子张素娟,王冕锋更是一脸肯定地说:“她是个好女人,温柔贤惠就不用说了,对我的父母,她是个不折不扣的孝媳。”

王冕锋的母亲有八十多岁高龄,且体弱多病。多年来,她一直和儿子王冕锋住在一起。这些年,照顾婆婆的重担就落在了张素娟柔弱的肩膀上。

“没退休前,我忙于工作,都是我妻子在照顾老母亲,没有任何怨言。”丈夫王冕锋说到自己的妻子张素娟就按捺不住内心的感动。“这些年,为了照顾老人,妻子没了属于自己的时间,更别说是和朋友、同学一起出去旅游、打牌。”有时,王冕锋看到妻子有些脱离社会,回家便会主动承担照顾母亲,让她出去玩,但是只要出去一会儿张素娟就要赶回来,因为放心不下婆婆。

而婆婆也对她有无尽的依赖,只要媳妇没在身边,虽然嘴上说不出来,但是老人总是会表现出急躁的行为。

张素娟整日陪在婆婆身边,日夜不离。然而,五年前的某一天,积劳成疾的张素娟却不幸被查出宫颈癌,并做了子宫切除手术。

祸不单行

妻子患病后,王冕锋一直细心照料,为她喂饭送药,擦屎尿尿。由于日夜操劳,没过多久,王冕锋也因腰椎间盘突出做了手术。心系患病的妻子,王冕锋手术一两天后就下床走路,8天后便能出院回家,连医生都视他为奇迹。回到家的第二天,王冕锋便开始照顾妻子,由于刚刚做完手术不能弯腰,王冕锋每次都是跪在床上给妻子穿衣服。在他的精心照料

癌症夫妻的挚爱人生

记者 刘漾

下,张素娟的病情大有好转。

然而,祸不单行。就在去年,日渐消瘦的王冕锋在亲友的劝说下去医院做了个体检,一检查竟得出惊人结果:王冕锋罹患了肺癌。

“做手术,切除肿瘤!”这是医生给王冕锋的建议。听到医生的决定后,张素娟认为,如果手术成功,丈夫的病便有希望。于是,张素娟便苦苦和丈夫的主治医生商量,“虽然我是一名教师,对医事不懂,但我懂得教师要精心教育每一位学生,希望您把我的丈夫当成自己的学生,千万别放弃他,手术的一切后果由我承担!”在张素娟的请求下,医生给王冕锋做了手术,并且手术非常成功。

相依相守

王冕锋出院回家后,张素娟更是对他呵护有加。退休后,张素娟还经常从电视和报刊上学习养生常识,亲力亲为为丈夫保养身体。亲朋好友都劝她说,你自己年纪也大了,而且身体也不好,为何不请个保姆来照顾老两口呢?每当这时,张素娟都会微笑着回答:“说句实话,以我俩现在的条件,并不是请不起保姆,而我觉得保姆虽然也能给他穿衣喂饭,但却不能给他感情,现在他最需要的便是感情的温暖,这种温暖只有我能给他!”

在王冕锋的床头,贴着一幅他和张素娟结婚时的照片。年轻时的王冕锋英俊沉稳,张素娟美丽大方。张素娟告诉记者,这幅放大的结婚照,是她专门让人打印出来贴在丈夫的床头的,目的是为了让她丈夫时时刻刻都能看到他们年轻时的模样,让他觉得自己还年轻,从而对生活充满希望。

张素娟说,他们的两个孩子也都很孝顺,经常回家来看望他们老两口。“但我不让他们回来帮忙,因为他们还年轻,都有自己的家庭和事业,也正是为家庭、为社会做贡献的时候,只要我还能动,绝不会给孩子们添麻烦,让他们能安心工作。”

今年是张素娟和王冕锋老人结婚的第四十个年头。张素娟有人说,之前她也没有想到能与丈夫携手走到如今,这40年太不容易了,每一天都充满着困难与挑战。

回首走过的岁月,张素娟动情地说:“其实人生就要勇于承担责任、甘于承受苦难,虽然照顾丈夫是苦点儿、累点儿,但只要能与丈夫一起相相,只要能给孩子们一个完整的家,所有的苦辣酸甜都是一种享受和满足。”

咸宁红会在行动

本报讯 记者王莉报道:8日,记者从市红十字会了解到,今年的红十字日,他们除了要普及救护常识,还要为全国红十字组织建设试点基地——通山县,当地的学校举办一场精彩纷呈的集邮展,以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

在县一级红十字会上,通山红十字会去年被中国红十字总会评为十佳红十字会提名奖。

据了解,卫生救护培训工作是红十字会的传统业务之一,旨在普及市民、村民的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增强人民群众的自救互救意识和技能。

去年,受市旅游局委托,市红十字会对新上岗导游进行岗前培训——初级救护员培训。此次培训,市红会准备了齐全的教具与培训器材,课件图文并茂,现场演示,培训与考核相结合,效果显著。准导游们基本掌握了心肺复苏及止血等院前急救技术,提高了我市导游的综合能力。

这仅仅是市红十字会普及救护知识的一个个案。据统计,仅去年,我市共有1595人参与了卫生救护培训,其中76人经考核合格,颁发了初级救护员证书。

预计今年,我市将建立救护培训长效机制,广泛开展对交通、旅游、教育、煤电等高危行业人群的培训,完成省红十字会制定的卫生救护培训指标。



街头流动的献血车接受市民献血。 记者 袁灿 摄

他们,用遗体书写感动

记者 王莉

愿,柯剑回忆道。而去年另一位捐献遗体的是71岁的咸安液压件厂退休工人施锦美。生前患老年痴呆、糖尿病和肺癌的她被病痛折磨得痛苦不堪,老伴陈家森说服家人,捐献她的遗体供医学研究。

去年11月25日,看着老伴的遗体被送往湖北科技学院,他悲痛不舍又平静从容。“沉默片刻,陈家森也决定,等自己去世了,就把自己的遗体捐出去。在场的人无不感动。”柯剑说,不舍,谁都有。但是一般人当生命走到尽头时,选择长眠地下;而这些人,选择“以本无用之躯,尽最后有用之力”,这种无私奉献的精神,值得后人永远敬仰。

咸宁捐献遗体第一人——赤壁女孩周芬芬,在2006年去世前夕,留下了“当我飞向天堂时,请把美好愿望留在人间。”的言语。23岁的青春年华过早凋零,然而,她的眼角膜却让4个眼病患者重获光明,她值得所有人敬仰!

在这些高尚的人带动下,我市越来越多的志愿者加入了遗体捐献的工作中。自2007年市红十字会开展遗体捐献登记工作以来,已收录了25例(包含3例已成功捐献)申请书。其中还不乏耳熟能详的“好人”。

今年87岁,咸宁军分区原副司令员唐光友,也成为了新增的遗体捐献志愿者之一。去年11月6日,“抗腐司令”唐光友郑重向党支部递交去世后捐赠遗体申请书,希望去世后捐献遗体用作医学研究,帮助癌症患者;交纳10万元特殊党费,并立遗嘱:要毫无保留地把一切献给党。唐老回报党恩、奉献社会的举动再一次深深感动了人们。

从救灾、资助,到如今的申请遗体捐献,唐光友一直恪守着一条信念:要做一国家对国家有用的人:“活着不争取,死了不占地。”

相关链接

据了解,人体器官捐献是指一个人不幸去世后,根据本人或家属意愿,将其功能良好的器官,以无偿的方式,捐献因器官功能衰竭急需器官移植的患者,让他们能延续生命,改善生活质量。而遗体捐献便是当一个人不幸去世后,根据本人或家属意愿,以无偿的方式,将遗体捐献给医学机构,用于临床、医学教学和科研使用。

人体器官捐献和遗体捐献可通过两种方式完成:公民本人可到所在地的红十字会或红十字会指定设置的登记点,通过书面自愿申请捐献登记,并征得配偶、成年子女、父母等亲属的同意;公民生前未表示不同意捐献其器官,待其身故后,其配偶、成年子女、父母达成一致意见,可共同或委托代表以书面形式表示同意捐献意向。资料以市级上报省级红十字会组织,并被录入省人体器官捐献者登记管理系统后,捐献意愿完成,待到申请人身故后,便可依照《人体器官移植条例》捐献人体器官。

嘉鱼县房地产管理局补发房屋权属证书公告
嘉房公字[2013]00014号

房屋所有权人熊承祥声称,其座落于嘉鱼县鱼岳镇小新堤路66号的房屋,证号为00007462号《房屋所有权证》因不慎遗失,现向本局产权交易所申请补发。依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我局已受理补发申请,若有异议者请自本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本局提出,否则期限届满该房屋所有权证作废,并按有关规定办理补发手续。特此公告

嘉鱼县房地产管理局 2013年5月10日

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补发房屋权属证书公告
咸房公字[2013]38号

房屋所有权人张思忠声称,其座落于咸宁市温泉路32号的房屋,证号为00013877号《房屋所有权证》因不慎遗失,现向本局产权交易所申请补发。依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我局已受理补发申请,若有异议者请自本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本局提出,否则期限届满该房屋所有权证作废,并按有关规定办理补发手续。特此公告

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 2013年5月10日

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补发房屋权属证书公告
咸房公字[2013]37号

房屋所有权人张思忠声称,其座落于咸宁市温泉路32号的房屋,证号为00013877号《房屋所有权证》因不慎遗失,现向本局产权交易所申请补发。依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我局已受理补发申请,若有异议者请自本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本局提出,否则期限届满该房屋所有权证作废,并按有关规定办理补发手续。特此公告

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 2013年5月10日

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补发房屋权属证书公告
咸房公字[2013]号

房屋所有权人张思忠声称,其座落于咸宁市咸安区浮山办事处大畈村四组的房屋,证号为10006468号《房屋所有权证》因不慎遗失,现向本局产权交易所申请补发。依据《城市房屋权属登记管理办法》,我局已受理补发申请,若有异议者请自本公告之日起2个月内以书面的形式向本局提出,否则期限届满该房屋所有权证作废,并按有关规定办理补发手续。特此公告

咸宁市房地产管理局 2013年5月10日

公告

根据《土地登记规则》的相关规定,下列土地使用者已就其土地权属证书遗失向原填发单位申报,现公告征询异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无异议的,原填发单位(个人)将补发相应的权属证书,同时原发权属证书作废。

土地使用者	土地座落	面积	证书编号	证书类别
张思忠	咸安区浮山办事处大畈村四组	19.94㎡	002-201-004-003-3-15	国有土地使用证

咸安区国土资源局 2013年5月10日

咸宁市国土资源局城区直属分局土地证书遗失补发公告
第20130021-22号

根据《土地登记办法》的相关规定,下列土地使用者已就其土地权属证书遗失向原填发单位申报并申请补发,现公告征询异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无异议的,原填发单位(个人)将补发相应的权属证书,同时原发权属证书作废。

土地使用者	土地座落	分摊面积	证书编号	证书类别
张思忠	温泉路49号	31.30㎡	咸土资城(2006)第1820号	国有出让
张思忠	温泉路49号	27.37㎡	咸土资城(2006)第1817号	国有出让

咸宁市国土资源局城区直属分局 2013年5月10日

公告

根据《土地登记规则》的相关规定,下列土地使用者已就其土地权属证书遗失向原填发单位申报并申请补发,现公告征询异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无异议的,原填发单位(个人)将补发相应的权属证书,同时原发权属证书作废。

土地使用者	土地座落	面积	证书编号	证书类别
胡春华	咸安区双溪林场场部	194.00㎡	*****	国有土地使用证

咸安区国土资源局 2013年5月10日

咸宁市国土资源局城区直属分局土地证书遗失补发公告
第20130020号

根据《土地登记办法》的相关规定,下列土地使用者已就其土地权属证书遗失向原填发单位申报并申请补发,现公告征询异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无异议的,原填发单位(个人)将补发相应的权属证书,同时原发权属证书作废。

土地使用者	土地座落	面积	证书编号	证书类别
赵月玲	马桥潜山三组	288㎡	咸国用(12)字第120403026号	国有划拨

咸宁市国土资源局城区直属分局 2013年5月10日